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 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之专项核查意见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投资”、“公司”）自2016年11月29日起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之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对览海投资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股票停牌前第 21个交易日 (2016-10-31)	公司股票停牌前1 个交易日 (2016-11-28)	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元/股）	12.25	13.66	9.11%
上证综指收盘价（代码：000001）	3,100.49	3,277.00	5.69%
证监会卫生行业指数收盘价（代码： 883183）	5,933.35	5,987.33	0.91%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跌幅			3.41%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涨跌幅			8.20%

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览海投资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4 日